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金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 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提示外,公司尚未 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 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进展 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首次披露重组方案后,每三十日公告一次本次重 组进展情况,直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 哥环境")100%股权,同时拟向合计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将构成 重大资产重组, 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

时募集配套资金,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2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022年1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24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2022年2月24日、2022年3月2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律师、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已完成对虎哥环境及其子公司 2020-2021 年的历史沿革、业务数据、财务数据等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工作,但由于受到疫情等因素的影响,相关核查工作和募投项目备案工作仍在进行中。考虑到财务数据有效期和整体申报进度,公司拟增加 2022年 1-4 月作为申报报告期,目前正组织中介机构就加期的相关事项进行补充尽职调查和核查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其他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交易等。本次交易能 否取得以上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存在 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披露本次 交易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4 日